SEP242024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3464200 日期：2024年9月24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家金融科技公司，雇用受益人为其首席执行官，并寻求将其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该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士使用。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申请，认定记录未能证明申请人已满足十项初步证据标准中至少三项的要求。此事现依据8 C.F.R. § 103.3提交本办公室进行上诉审查。1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本办公室对此事项中的问题进行重新审查。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本办公室将撤回审理主任的决定，并将此事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以下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一、法律

该法第203(b)(1)(A)条使移民签证可供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领域具有杰出能力、且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个人使用。这些个人必须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其进入美国将实质性惠及美国。“ 杰出能力 ”一词仅指“ 该领域中升至最顶端的

1 申请人在表格I-290B（上诉通知）上的签名似乎为数字复制。该签名与记录中其他表格上的签名无法区分，例如表格G-28（律师或代理人出庭通知）和表格I-140申请。但本办公室无法作出结论性认定，部分原因是原始纸质文件不在本办公室上诉审查的记录中。本程序中的任何未来提交文件必须由申请实体的授权官员以墨水手签，依据表格说明和8 C.F.R. § 103.2(a)(2)的要求。缺乏有效签名的福利请求（如上诉）将被拒绝。8 C.F.R. § 103.2(a)(7)(ii)(B)。

那一小部分人。”8 C.F.R. § 204.5(h)(2)。8 C.F.R. § 204.5(h)(3)的实施条例规定了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项重大、国际公认奖项形式的一次性成就来证明该个人在其领域内成就的国际认可。或者，申请人可以提交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项标准中至少三项的证据，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上的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如果这些标准不 readily 适用于该个人的职业，则8 C.F.R. § 204.5(h)(4)的条例允许提交可比证据。

一旦申请人满足了初步证据要求，下一步是最终实质审查，在此审查中本办公室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证明该个人属于该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参见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部分审查，其中文件首先被计数，然后，如果满足所需数量的标准，则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予以考虑）；另参见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

二、分析

申请人称，受益人在乌克兰“建立并成功领导了多家企业”，包括一家拼车服务、“奢侈品零售实体”以及一家“使东欧出租车服务运营现代化的企业软件提供商”。受益人于2015年4月以B-1/B-2非移民访客身份进入美国。在2017年至2023年持有E-2条约投资者非移民身份后，受益人目前持有O-1A非移民身份，作为具有杰出能力或成就的个人。申请人提供由受益人构思的一个平台，在线购买者可通过该平台将“现金返还”奖励应用于退休储蓄或学生贷款还款。

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受益人获得了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因此必须满足8 C.F.R. § 204.5(h)(3)(i)-(x)中至少三项替代监管标准。申请人最初声称已满足其中六项标准，概述如下：

- (i)，较少国家或国际认可的奖项或奖励；
- (ii)，要求杰出成就的协会会员资格；
- (iii)，在专业或主要媒体上关于该个人的发表材料；
- (v)，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
- (vi)，学术文章的作者身份；以及
- (viii)，对杰出组织或机构的领导或关键角色。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已满足一项标准，即对杰出组织的领导或关键角色。在上诉中，申请人坚持认为其还满足了其他五项声称的标准。

经审查记录，本办公室不会推翻审理主任关于申请人已满足领导或关键角色标准的结论。本办公室还认定申请人已满足

另外两项标准，涉及会员资格和发表材料。本办公室将在下文讨论所声称的标准。

外籍人士获得较少国家或国际认可的奖项或奖励以表彰其在领域内卓越表现的文件。8 C.F.R. § 204.5(h)(3)(i)。

记录证明受益人于2019年获得了由[已隐去]颁发的[已隐去]“ 金融科技 ”奖。本办公室同意申请人的意见，即受益人是该奖项的具名获得者，但本办公室也同意审理主任的认定，即申请人未证明该奖项具有国家或国际认可。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已隐去]奖是“ 由退休规划行业知名的领先国家机构设立的 ”。所引用的支持证据是颁奖实体自身网站上的宣传材料。本办公室无需依赖此类自我宣传材料。参见Braga v. Poulos, No. CV 06 5105 SJO (C.D. CA July 6, 2007) aff'd 2009 WL 604888 (9th Cir. 2009)（认定行政上诉办公室不必依赖杂志封面上自我服务的断言作为该杂志具有主要媒体地位的证据）。

即便如此，条例的语言要求奖项或奖励本身获得认可。在回应证据请求（RFE）时，申请人引用了6 USCIS Policy Manual F.2(B)(1),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其中规定：“ 合格奖项的示例可能包括……来自知名国家机构或知名专业协会的某些奖项。 ”（着重号为原文所加。）

[已隐去]自己的新闻稿表明受益人获得了“ 首届 ”奖，这表明该奖项在受益人获得第一个奖项时没有先前历史，因此没有先前认可。颁奖实体自身的宣传声明不能证明该奖项具有国家或国际认可，且申请人未提交证据表明该奖项获得了除三个附属颁奖实体本身之外的行业关注。

申请人未履行其举证责任以满足该标准的监管要求。

外籍人士在寻求分类的领域内加入协会的会员资格文件，该协会要求其成员具有杰出成就，由该学科或领域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评判。8 C.F.R. § 204.5(h)(3)(ii)。

受益人于2017年加入福布斯财务委员会。审理主任认定“ 看来福布斯商业委员会要求年费 ”。审理主任引用了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1)，其中规定仅“ 基于……支付费用 ”而接纳成员的协会不满足监管要求。然而，记录并未表明支付费用本身足以获得委员会会员资格。如果组织要求由公认的国家或国际专家评判的杰出成就，那么额外的会员费要求本身并不具有取消资格的性质。

福布斯财务委员会的联合创始人兼首席运营官在一封信中表示，受益人“ 被邀请加入我们的组织……因为其作为金融领域领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杰出成就，以及其对全球商业界的非凡贡献。 ”该官员表示，候选人“ 必须是拥有一家成功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年收入或融资至少达到一百万美元，并且必须通过“ 由我们的专业遴选委员会进行的内部审查程序……以确定其在领域内的杰出资质水平，考量因素包括出版物、演讲活动以及展示知识和专长的其他贡献。 ”该官员补充说，“ 会员资格决定由公认的国内或国际金融专家作出。 ”

在补件通知（RFE）中以及再次在否决通知中，审理主任表示“ 福布斯商业[原文如此]委员会是一个用于商业社交和营销的资源平台 ”，因此受益人的会员资格“ 将不被视为受益人在某协会中的会员资格 ”。审理主任未作详细阐述，也未引用任何导致该结论的记录证据。

基于现有证据，且在无相反证据的情况下，福布斯财务委员会似乎符合受益人所在领域的协会资格。审理主任未指出任何理由来贬低该委员会官员对会员资格要求的描述，或质疑包含该信息的信函的真实性。因此，我们认定受益人已满足该标准的要求。

关于外籍人士的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发表的、与外籍人士在所寻求分类领域内的工作相关的材料。此类证据应包括材料的标题、日期和作者，以及任何必要的翻译。8 C.F.R. § 204.5(h)(3)(iii)。

申请人提交了2017年至2023年间发表的几篇在线文章的打印件。其中一些文章并非关于受益人及其工作；相反，它们包含受益人的简短引述，在此语境下使其成为文章的共同作者而非文章的主题。其他材料似乎具有宣传性质，例如《企业家》杂志上由一名被认定为从事公共关系和营销工作的作者撰写的文章。在其他一些情况下，申请人未证明这些文章出现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但这些异议并不适用于所有提交的文章。

申请人的部分提交材料似乎足以满足申请人在该标准监管要求方面的举证责任。对已发表材料应赋予的权重是最终实质审查的问题。

关于外籍人士在领域内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科学、学术、艺术、体育或商业相关贡献的证据。8 C.F.R. § 204.5(h)(3)(v)。

领域内专家撰写的详细信函，解释该人贡献的性质和意义，可为评估所主张的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提供有价值的背景，特别是当记录包含佐证所主张意义的文件时。一般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1)。在某些情况下，缺乏佐证文件的证言信函可能权重有所降低。

我们还将考虑该人工作显著商业化的证据。Id. 申请人必须确立商业使用的性质和程度。

申请人最初提交了两封信函，赞扬受益人通过申请公司开发和实施的储蓄方法。两封信均与申请人和受益人有密切联系；其中一封来自_____的一位教授，他是申请人的顾问；另一封来自一家退休咨询公司的董事总经理，他是申请人董事会成员。

申请人的顾问将受益人誉为“ 发明了一种革命性的新方法 ”来进行退休储蓄，将在线交易的“ 现金返还 ”奖励与储蓄缴款挂钩。该顾问声称“ 一些公司……已经观察到[申请人]的成功并试图模仿其方法 ”，但他未提供细节或佐证证据。

申请人的董事会成员表示，申请人“ 与超过1,300家在线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申请人提交了与从事金融服务各个方面的公司签订的七份服务协议的副本。大多数协议是申请人向客户提供某些服务，申请人将免除其费用，前提是客户积极向自己的客户营销申请人的服务。

除信函外，申请人还提交了一份标题为“ 行业领袖背书 ”的文件。该文件包含来自17个人的陈述，一般每段一段长度。在否决通知中，审理主任拒绝考虑这些背书，称LinkedIn是一个缺乏可靠性的自我编辑平台。然而，记录并未表明这些背书源自LinkedIn。相反，申请人似乎准备了背书文件，包括LinkedIn截图以提供每位被引述个人的传记信息。

其中一些简短推荐语赞扬受益人的想法“ 具有革命性 ”和“ 是退休行业几十年来发生的最好的事情 ”，以及受益人“ 正迅速使其公司成为家喻户晓的名字 ”。其他推荐语侧重于受益人的技能或个人品格。这些简短陈述缺乏重要细节，也未解释受益人的创新如何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意义。

若干陈述强调潜在的未来影响。另一家金融公司的普通合伙人表示，受益人的系统“ 有可能积极影响数百万美国人 ”。一位撰稿人表示申请公司“ 已经开始对我的客户产生影响，并且可能正处于对普通美国人退休储蓄方式产生重大影响的临界点 ”，该撰稿人是申请人董事会成员。

在补件通知中，审理主任表示申请人的初始提交未证明“ 受益人的工作对整体商业领域产生了显著影响 ”。

作为回应，申请人引用了先前提交的材料并主张：“ 相当多的行业影响者已经认识到受益人解决方案的重要性并投资于其创业项目。 ”申请人表示该公司已筹集超过500万美元资本，并声称：

如果没有经验丰富的专业人士的彻底评估，这种支持是不可能的，他们只投资于具有公认新颖性、独特价值主张以及显著增长和影响潜力的项目。[申请人]达到的数字不言自明。

不可否认的是，来自顶级国家投资者的如此大量投资的涌入是一种强有力的背书，肯定了商业想法固有的原创性、独特性和巨大潜力。

申请人未提交佐证证据以证明每位投资者是基于受益人原创贡献的重大意义而作出决定，而非基于其他因素，例如他们相信公司会盈利从而提供值得的投资回报。

申请人未能以优势证据标准履行其举证责任，证明受益人的原创贡献在其领域具有重大意义。

关于外籍人士在领域内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撰写学术文章的证据。8 C.F.R. § 204.5(h)(3)(vi)。

学术文章应为具有该领域深厚知识的博学人士而写。一般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1)。

申请人主张受益人“ 是金融行业最负盛名的杂志——福布斯杂志的定期作者 ”。申请人提交了受益人撰写或合写的七篇文章的副本，这些文章于2017年至2021年间出现在福布斯网站上。受益人在福布斯财务委员会的会员资格为其提供了发表此类文章的机会。

审理主任认定受益人的文章“ 不是学术性的而是信息性的 ”，并且“ 是为普通大众而写 ”而非“ 为‘ 博学 ’人士而写 ”。

在上诉中，申请人质疑审理主任的结论，称：“ 受益人的文章是……学术性的，面向博学人士 ”，“ 为其他专家而写 ”，并且“ 使用专业语言撰写，需要对财务规划市场、其概念和机制有深入的理论和实践理解 ”。

记录不支持申请人对受益人福布斯“ Council Post ”文章的定性。提交的几篇文章直接面向父母，为子女教育储蓄；拥有初创企业的企业家；以及“ 寻找更好储蓄方式的千禧一代 ”。即使是涉及金融服务行业的文章也是以一般性术语撰写，而非“ 需要对财务规划市场有深入理论和实践理解的专业语言 ”。以下引文是代表性示例：

千禧一代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债务咨询。随着来自学生贷款、汽车甚至抵押贷款的商业债务持续上升，这些年轻人需要准确理解他们的债务对他们的未来可能意味着什么。

* * *

千禧一代已经取代婴儿潮一代，成为劳动力中最大的世代。然而，对于那些有此意愿的人来说，获得自动储蓄和自动退休缴款的机会似乎有限，即使其他行业一直在跟上对自动化的需求。

受益人的文章不过是泛泛的建议，有时推销申请人所提供的产品，而非需要深厚学识的学术性著述。

如上所述，我们同意审理主任的意见，即申请人就奖项、受益人的学术性文章以及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性贡献未能满足其举证责任。然而，申请人似乎已就另外两项标准满足了其举证责任，即关于会员资格和关于受益人的已发表材料。

III. 结论

由于我们认定申请人至少满足了8 C.F.R. § 204.5(h)(3)项下三项初始标准，我们将此事项发回重审，由审理主任在初审阶段作出最终实质审查。审理主任必须评估申请人是否已以优势证据证明受益人享有持续的国家级或国际级声誉，且其为本领域最顶尖的少数比例之一，并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材料在本领域获得认可。最终实质审查涉及分析个人的成就并权衡全部证据，以确定其是否已达到足以证明其在本领域具有杰出能力的认可程度。参见该法第203(b)(1)(A)(i)条；8 C.F.R. § 204.5(h)(2)、(3)；另见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2。

在最终实质审查中，关于受益人现有影响力和认可度的证据可能比对其工作未来可能产生的影响的推测具有更大的权重。除其他潜在因素外，审理主任可考虑是否：

- 关于受益人工作的已发表材料侧重于其工作对本领域的重要性，还是主要服务于推广或宣传其本人及申请人的工作；
- 其他公司是否已采用受益人的创新成果；以及
- 申请人是否已证明受益人对本领域影响的 extent。

2 一般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2)（指出USCIS官员在整体考虑申请时应一并评估证据，以确定申请人是否已以优势证据证明该移民分类所要求的高水平专业能力）。

在权衡这些问题时，审理主任必须考虑全部记录。审理主任还必须考虑申请人对其所提交证据的重要性的解释程度，以及该证据如何证明受益人已在其专业领域获得持续的国家级或国际级声誉和认可。一般参见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2(B)(2)。

在评估受益人声誉和认可度的 extent 时，审理主任应牢记，诸如美国学生债务总额或退休储蓄总体比率等一般性数据可能说明受益人工作的假设性潜在影响，但并不能证明其已因该工作获得持续的国家级或国际级声誉。3

申请人为受益人寻求一种高度限制性的签证分类，该分类面向的是已处于各自领域顶尖的个人，而非正在向顶尖迈进的个人。在Kazarian两步框架下，申请人满足三项基线标准为最终实质审查奠定了基础，但并不决定其结果。申请人必须证明受益人已获得一定程度的认可，表明其享有持续的国家级或国际级声誉，并证明其拥有国会所设想的"在本领域享有声誉的职业生涯"。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另见该法第203(b)(1)(A)条。

我们将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便审理主任作出最终实质审查。

裁定：审理主任的决定予以撤回。此事项发回重审，以作出与上述分析一致的新决定。

3 我们注意到，记录显示受益人获得了O-1身份，该分类保留给具有杰出能力的非移民。最终，本申请的结果取决于其自身的审理记录。